

为充分发挥优秀教材的示范作用，推动学科交叉、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推进学科专业体系、教材教学体系建设，加强教材建设和管理，保障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教育部《“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建设实施方案》（教高厅〔2023〕1号）《鞍山师范学院自编教材管理办法》（鞍师委发〔2022〕31号）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实教材国家事权，服务国家发展战略，服务自主知识体系构建，站稳中国立场，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注重守正创新，推动学科交叉产教融合、科教融汇，为建设教育强国、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提供坚强支撑。

二、培育任务

（一）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进教材。推动完成的新编或修订教材全面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紧密结合学科专业人才培养，突出重点、抓住关键点，帮助学生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实质，充分发挥教材的铸魂育人功能。

（二）重点建设一批关键领域核心教材。在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科学、经济学和计算机等重点学科领域，建设一批反映国际学术前沿、国内高水平学术成果的核心教材。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重点领域，特别是国家急需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和紧缺专业领域，联合行业产业部门、科技部门，加强产教研协同合作，建设一批核心教材。

（三）培育和打造经典传承教材。对使用时间长、影响范围广、师生认可度高的优秀教材建立传承创新机制，组建老中青结合的教材建设梯队，创新编写理念，更新内容形态，培育和打造一批具有典范性、权威性、创新性的经典传承教材，不断提升经典教材的生命力和影响力。

（四）探索建设一批示范性新形态教材。充分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整合优质资源，创新教材呈现方式，提升教材新技术研发能力和服务水平，以数字教材为引领，建设一批理念先进、规范性强、集成度高、适用性好的示范性新形态教材，探索构建灵活、开放、规范的新形态教材建设与管理运行机制。

（五）加强校企合作教材资源建设。以校企协同育人核心，以产教资源融合为主线，以产教标准融通为重点，结合我校现代产业学院实际和专业特点，联合设计课程体系、优化课程结构，建设一批高质量校企合作教材。

三、遴选原则

（一）教材选题的重点是受益面较广的基础课、专业基础课、有一定特色的专业课和文化通识课教材；体现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成果的教材；体现学校学科优势和特色的教材包括纸质教材和新形态教材等。新形态教材须为具有书号

的正式出版物，教材所有数字资源按教材和出版规范编修、审核与管理。数字资源和工具须部署在出版单位自主可控的公共服务平台上，平台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备案，并确保数字资源安全。由国家相关部门统一组织编写的教材不在选题范围内。

（二）教材内容应当具有思想性、先进性、系统性、科学性和实践性，注重培养学生科学、求实的思想方法；注重探索学科的发展规律；注重激发学生自主学习；注重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

（三）应及时将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科学技术最新突破和应用成果、学术研究最新进展充实到教材中，原则上每四至五年至少修订一次。

（四）学校聘请校外专家评审申报优秀教材培育计划项目，该项目必须以冲击省级或国家级优秀教材、国家规划教材为目的。

（五）入选鞍山师范学院优秀教材培育计划的教材必须符合《鞍山师范学院校级优秀教材建设指标》（见附件）。

四、申报要求

（一）申报优秀教材培育项目的负责人或团队在项目培育期内承担对应课程的教学任务。须提供出版协议、教材样书、出版或修订计划书、推广使用情况、编写提纲、工作方案和论证报告等材料。

（二）参与申报的教材申报前须在推荐单位完成相关审核工作，审核方式参照《鞍山师范学院自编教材管理办法》（鞍师委发〔2022〕31号）。

（三）优秀教材项目申报人存在不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学校规定，以及违反学术道德造成违约等情况，立即终止教材建设项目。

（四）计划于 2024 和 2025 年分两批组织开展优秀教材培育计划，参与遴选的教材原则上应在 2022 年 12 月以后新编、修订或重印出版。

五、政策扶持

（一）根据实际情况和教师需求，学校可协助教师联系出版事宜。

（二）获批国家“十四五”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我校为第一署名单位且我校教师为第一主编，学校报销教材出版费，并依据文件给予奖励。

六、本计划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教务处负责解释。